

重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重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八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（定期）于2022年5月19日在公司会议室以通讯表决的形式召开，会议通知于2022年5月12日以电子邮件和电话通知方式发出。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，实际出席会议的董事9人。会议由公司董事长（代）、董事袁泉主持。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设立全国采购中心和质量管理部的议案》

为适应公司发展需要，根据公司实际工作运行情况，对公司内部管理机构进行调整，设立全国采购中心和质量管理部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9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变更公司经营范围的议案》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《关于变更公司经营范围的公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9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》

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披露的《章程修订对照表》和《公司章程》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9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重药股份为参股子公司重药九隆提供财务资助的议

案》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《关于重药股份为参股子公司重药九隆提供财务资助的公告》。

公司独立董事已对该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关于重药股份为新疆兵团医药银行授信提供反担保的议案》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《关于重药股份为新疆兵团医药银行授信提供反担保的公告》。

公司独立董事已对该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，反对 2 票，弃权 0 票。

董事张聪、曾珍对该议案投反对票，反对理由：上述议案不符合国资监管对担保规模的要求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召开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公司将于 2022 年 6 月 6 日召开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。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《关于召开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》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

特此公告

重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2 年 5 月 20 日